

债券代码: 112343.SZ

债券简称: 16 魏桥 01

债券代码: 112344.SZ

债券简称: 16 魏桥 02

债券代码: 112359.SZ

债券简称: 16 魏桥 0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16 魏桥 01”、“16 魏桥 02”和“16 魏桥 03”

购回事项完成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魏桥铝电”）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16 魏桥 01，代码：112343.SZ）、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简称：16 魏桥 02，代码：112344.SZ）、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6 魏桥 03，代码：112359.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现就上述债券之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使用自有资金对“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进行购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债券购回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1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关于“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购回事项的临时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了《“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债券购回基本方案的议案》。根据董事会决议，拟对“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进行购回，债券购回资金总额为 300,000 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本次债券购回中信息披露事项

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披露《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16 魏桥 01”、

“16 魏桥 02”、“16 魏桥 03”购回基本方案公告》；2021 年 1 月 29 日、2021 年 2 月 1 日、2021 年 2 月 2 日，发行人分别披露《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购回基本方案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购回基本方案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购回基本方案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三）本次债券购回结果及资金支付情况

2021年2月18日，发行人《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16魏桥01”、“16魏桥02”、“16魏桥03”购回申报情况的公告》。本次“16魏桥01”债券购回数量16,468,334张，债券购回金额为1,749,760,487.50元，剩余托管数量为18,531,666张；“16魏桥02”债券购回数量2,389,007张，债券购回金额为249,985,692.48元，剩余托管数量为2,610,993张；“16魏桥03”债券购回数量9,446,741张，债券购回金额为999,937,534.85元，剩余托管数量为10,553,259张。

2021年2月22日，发行人足额支付“16魏桥01”、“16魏桥02”、“16魏桥03”债券购回金额2,999,833,699.01元（含支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回售手续费）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021年2月24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16魏桥01”、“16魏桥02”、“16魏桥03”购回结果的公告》。本次债券购回资金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在购回资金到账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在该公司开立的资金账户中。本次债券购回资金到账日为2021年2月24日。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发行人本次债券购回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之重大事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它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

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16魏桥01”、“16魏桥02”和“16魏桥03”购回事项完成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5日